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轄下

「起動黃大仙」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工作小組文件第 9/2013 號(18.9.2013)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轄下
「起動黃大仙」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工作小組
黃大仙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的最新進展

目的

本文旨在向委員報告兩個黃大仙社區重點項目(即黃大仙廣場擴闊及改善工程及摩士公園的康樂設施改善工程)的最新進展。

背景

2.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民政處)按組員於第二次會議上提出的意見修改兩項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的初步建議書，並提交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的設管會正式通過。民政處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底向民政事務總署(總署)遞交經設管會通過的初步建議書。

黃大仙廣場擴闊及改善工程

3. 黃大仙廣場擴闊及改善工程的初步建議書已在七月中獲通過，而該項目的工程界定書已獲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簽署。在簽妥工程界定書後，民政處已委託總署的合約顧問為工程作開支估算。根據顧問的粗糙估計，工程部分的開支約為二千八百五十萬元(當中已包括建築費用、顧問費用及駐地盤工程監督費用等)。民政處已獲總署撥款，正式委聘合約顧問展開前期的準備工作，包括進行可行性研究及詳細設計等。民政處現正擬備技術可行性說明書及詳細建議書，預計可於十一月內完成並分別提交發展局和總署審批。項目預計可於明年提交立法會審議及申請撥款，工程預計可於明年第四季至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展開。

摩士公園的康樂設施改善工程

4. 建築署已答允成為項目的工程代理人。民政處正為「摩士公園的康樂設施改善工程」的工程準備工程界定書，並曾聯同建築署作實地視察，以便建築署了解項目的內容。建築署現正就黃大仙區議會提出的改善建議作初步研究。

為籌備和支援黃大仙社區重點項目計劃而聘請的非公務員合約員工

5. 為支援十八區推行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總署會按非公務員合約條款為每區聘請一名項目經理及行政助理。黃大仙區的項目經理將於本年十月初上任，而行政助理亦將於短期內上任。

文件提交

6. 本文件將提交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轄下「起動黃大仙」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工作小組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舉行的第三次會議供組員備悉及討論。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三年九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35/5/32